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 广西建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广西建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参加 靖西市龙邦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龙邦镇大莫村内外屯片区 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龙邦镇大莫村内外屯片区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西建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263.139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00.671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建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 年 6 月 1 日

注：（1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（2）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## 证 明

经对资料核实，广西建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我市小型企业。

特此证明

靖西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 
2021年9月23日

